附件1：

2026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

中药传统技能赛项规程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中药传统技能

赛项组别：高职组

赛项归属：医药卫生大类

**二、竞赛目的**

本赛项是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为指导，以提升职业院校学生技能水平、培育工匠精神为宗旨，传承精华、守正创新，以促进职业教育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标。通过大赛的竖旗、导航、定向、催化作用，引导院校关注中医药产业、中医药产业升级和中医药行业转型的趋势。助力助推“三教改革”，提高“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水平，培育新时代中医药领域的大国工匠、能工巧匠。本次大赛坚持基于教学、高于教学、引领教学的内容设计原则，强化实践教学，培养学生中药性状鉴别、中药显微鉴别、中药调剂、中药炮制知识与技能，通过还原真实情境，体现完整任务，考察综合能力，突出应变能力，强化职业素养等方面，考核检验参赛院校学生从事中药生产、流通、服务等岗位的综合职业素质和职业能力。通过大赛激发行业企业关注和参与教学改革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实现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推进中医药高职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竞赛内容**

**（一）赛项内容简介**

本赛项主要设置了中药鉴定（中药性状鉴别、显微鉴别）、中药调剂（含审方理论考试）、中药传统制药（中药炮制）、赛项要点展示共计4个竞赛模块，通过大赛为师生搭建交流与学习的平台，提升学生适应中药材及饮片性状鉴定、中药饮片真伪优劣、调剂与用药指导、炮制加工生产等相关专业岗位的综合职业素养。

本赛项中中药鉴定模块，主要包括中药性状鉴别、中药显微鉴别两部分内容，分别占总成绩的20%，主要考核选手的中药性状和粉末显微鉴别能力；中药调剂模块，包括中药审方理论考试、中药调剂操作两部分内容，占总成绩的20%，主要考核学生中药处方审查及调剂操作能力；中药传统制药模块设置了中药炮制，占总成绩的20%，主要考核学生中药炮制操作技术技能；赛项要点展示占总成绩的20%，主要考核学生专业技能、逻辑思维与语言表达等综合素养，以及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及爱岗敬业、创新创业、依法执业、开拓进取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赛项具体内容说明**

**表1 赛项模块的主要内容、竞赛时长及分值**

|  |  |  |  |  |
| --- | --- | --- | --- | --- |
| **模块** | | **主要内容** | **竞赛时长** | **分值** |
| 模块一 | 中药鉴定（中药性状鉴别、显微鉴别） | 中药鉴定学知识、中药性状鉴别技能、中药显微鉴别技能 | 中药性状鉴别20分钟  中药显微鉴别60分钟 | 40%  （各20%） |
| 模块二 | 中药调剂（含审方理论考试） | 中药调剂知识及中药调剂操作技能 | 审方10分钟  操作15分钟 | 20% |
| 模块三 | 中药传统制药 | 中药饮片炮制操作技能 | 中药炮制30分钟 | 20% |
| 模块四 | 赛项要点展示 | 精准、流畅地提炼与阐述其操作过程中的核心技术与关键要点，进行团队展示 | 赛项要点展示10分钟 | 20% |

1.中药鉴定模块

本模块包括中药性状鉴别、中药显微鉴别两部分。中药性状鉴别需参赛选手对给出的20味中药材或饮片进行识别，并按《中国药典》2025年版写出品名、所属科名、入药部位及全部功效，对给出的10味中药材或饮片进行真伪鉴别。中药显微鉴别需参赛选手对3种常用中药混合粉末进行鉴别，按规定制片、观察，绘出主要显微特征图，描述特征，写明鉴定结论、理由。

（1）中药性状品种竞赛品种范围为《中国药典》2025年版一部收载的常用中药材及饮片350种，详见表2。

**表2 中药识别品种范围**

|  |  |
| --- | --- |
| **类别** | **品种名称** |
| 根及根茎类  中药  （115种） | 细辛、狗脊、绵马贯众、大黄、何首乌、牛膝、太子参、威灵仙、制川乌、附子、白芍、黄连、防己、延胡索、板蓝根、甘草、黄芪、人参、红参、西洋参、三七、白芷、当归、前胡、川芎、防风、柴胡、龙胆、紫草、丹参、黄芩、玄参、地黄、熟地黄、巴戟天、桔梗、党参、木香、白术、苍术、泽泻、法半夏、姜半夏、石菖蒲、百部、川贝母、郁金、天麻、虎杖、川牛膝、银柴胡、白头翁、制草乌、赤芍、升麻、北豆根、苦参、山豆根、葛根、北沙参、白薇、天花粉、南沙参、紫菀、三棱、制天南星、浙贝母、黄精、玉竹、天冬、麦冬、知母、山药、仙茅、莪术、姜黄、远志、拳参、白蔹、独活、羌活、藁本、秦艽、漏芦、香附、千年健、高良姜、胡黄连、茜草、续断、射干、芦根、干姜、重楼、土茯苓、骨碎补、白附子、乌药、白前、徐长卿、商陆、山慈菇、白及、金果榄、红景天、白茅根、百合、薤白、甘遂、地榆、麻黄根、制何首乌、炙黄芪、绵马贯众炭、炙甘草 |
| 皮类、茎木类  中药（32种） | 苏木、钩藤、槲寄生、川木通、降香、通草、大血藤、鸡血藤、忍冬藤、海风藤、青风藤、桂枝、桑枝、牡丹皮、厚朴、肉桂、杜仲、黄柏、白鲜皮、秦皮、香加皮、地骨皮、合欢皮、桑白皮、首乌藤、皂角刺、木通、络石藤、灯心草、竹茹、苦楝皮、五加皮 |
| 花、叶类中药  （26种） | 淫羊藿、大青叶、番泻叶、石韦、枇杷叶、紫苏叶、罗布麻叶、桑叶、辛夷、丁香、金银花、款冬花、红花、合欢花、旋覆花、菊花、蒲黄、密蒙花、荷叶、侧柏叶、艾叶、玫瑰花、野菊花、谷精草、槐花、月季花 |
| 果实、种子类  中药（79种） | 五味子、木瓜、山楂、苦杏仁、决明子、补骨脂、枳壳、吴茱萸、小茴香、山茱萸、连翘、枸杞子、栀子、瓜蒌、槟榔、砂仁、豆蔻、葶苈子、桃仁、火麻仁、郁李仁、乌梅、金樱子、沙苑子、枳实、陈皮、酸枣仁、使君子、蛇床子、菟丝子、牵牛子、夏枯草、鹤虱、王不留行、肉豆蔻、芥子、覆盆子、槐角、路路通、地肤子、化橘红、鸦胆子、胡芦巴、白果、柏子仁、女贞子、蔓荆子、韭菜子、牛蒡子、大腹皮、草果、草豆蔻、益智、胡椒、蒺藜、佛手、胖大海、薏苡仁、青葙子、车前子、莱菔子、紫苏子、青皮、川楝子、千金子、诃子、瓜蒌皮、瓜蒌子、苍耳子、芡实、罗汉果、丝瓜络、莲子、白扁豆、木鳖子、青果、焦槟榔、炒瓜蒌子、焦栀子 |
| 全草类中药  （37种） | 麻黄、金钱草、广藿香、荆芥、车前草、薄荷、穿心莲、青蒿、石斛、伸筋草、木贼、紫花地丁、半枝莲、益母草、泽兰、香薷、肉苁蓉、茵陈、淡竹叶、佩兰、豨莶草、瞿麦、半边莲、锁阳、蒲公英、马齿苋、小蓟、紫苏梗、垂盆草、萹蓄、鱼腥草、仙鹤草、广金钱草、墨旱莲、荆芥穗、马鞭草、地锦草 |
| 其他类中药  （18种） | 茯苓、猪苓、雷丸、灵芝、海藻、乳香、没药、血竭、青黛、儿茶、五倍子、海金沙、芦荟、冰片、昆布、马勃、冬虫夏草、茯苓皮 |
| 动物药类  （29种） | 石决明、珍珠、全蝎、土鳖虫、蛤蚧、金钱白花蛇、蕲蛇、乌梢蛇、鹿茸、羚羊角、地龙、水蛭、牡蛎、瓦楞子、蛤壳、僵蚕、龟甲、鳖甲、海螵蛸、蜈蚣、桑螵蛸、鹿角、水牛角、珍珠母、蝉蜕、蜂房、鸡内金、海马、阿胶 |
| 矿物药类  （14种） | 自然铜、滑石、石膏、磁石、赭石、芒硝、玄明粉、白矾、朱砂、赤石脂、青礞石、硫黄、滑石粉、煅石膏 |

（2）中药真伪鉴别品种

竞赛品种范围为80味中药材及其饮片，见表3。

**表3 中药真伪鉴别品种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序号** | **品种** | **序号** | **品种** |
| 1 | 人参与伪品 | 28 | 天麻与伪品 | 55 | 川贝母与伪品 |
| 2 | 大黄与伪品 | 29 | 黄芪与伪品 | 56 | 柴胡与伪品 |
| 3 | 西洋参与伪品 | 30 | 延胡索与伪品 | 57 | 山药与伪品 |
| 4 | 半夏与伪品 | 31 | 羌活与伪品 | 58 | 牛膝与伪品 |
| 5 | 黄精与伪品 | 32 | 木香与伪品 | 59 | 龙胆与伪品 |
| 6 | 当归与伪品 | 33 | 白术与伪品 | 60 | 制川乌与伪品 |
| 7 | 天花粉与伪品 | 34 | 附子与伪品 | 61 | 桔梗与伪品 |
| 8 | 葛根与伪品 | 35 | 防风与伪品 | 62 | 苍术与伪品 |
| 9 | 鸡血藤与伪品 | 36 | 槲寄生与伪品 | 63 | 海风藤与伪品 |
| 10 | 皂角刺与伪品 | 37 | 通草与伪品 | 64 | 地骨皮与伪品 |
| 11 | 厚朴与伪品 | 38 | 防己与伪品 | 65 | 金银花与伪品 |
| 12 | 酸枣仁与伪品 | 39 | 小茴香与伪品 | 66 | 紫苏子与伪品 |
| 13 | 桃仁与伪品 | 40 | 菟丝子与伪品 | 67 | 五味子与伪品 |
| 14 | 枳实与伪品 | 41 | 车前子与伪品 | 68 | 吴茱萸与伪品 |
| 15 | 枳壳与伪品 | 42 | 化橘红与伪品 | 69 | 麻黄与伪品 |
| 16 | 广藿香与伪品 | 43 | 石斛与伪品 | 70 | 泽兰与伪品 |
| 17 | 金钱草与伪品 | 44 | 茯苓与伪品 | 71 | 猪苓与伪品 |
| 18 | 海金沙与伪品 | 45 | 冬虫夏草与伪品 | 72 | 补骨脂与伪品 |
| 19 | 沙苑子与伪品 | 46 | 土鳖虫与伪品 | 73 | 绵马贯众与伪品 |
| 20 | 威灵仙与伪品 | 47 | 山豆根与伪品 | 74 | 银柴胡与伪品 |
| 21 | 麦冬与伪品 | 48 | 茜草与伪品 | 75 | 石菖蒲与伪品 |
| 22 | 乌药与伪品 | 49 | 白及与伪品 | 76 | 仙茅与伪品 |
| 23 | 川牛膝与伪品 | 50 | 黄柏与伪品 | 77 | 肉桂与伪品 |
| 24 | 五加皮与伪品 | 51 | 砂仁与伪品 | 78 | 雷丸与伪品 |
| 25 | 罗布麻叶与伪品 | 52 | 蛤蚧与伪品 | 79 | 丹参与伪品 |
| 26 | 石决明与伪品 | 53 | 金钱白花蛇与伪品 | 80 | 升麻与伪品 |
| 27 | 西红花与伪品 | 54 | 鹿茸与伪品 |  |  |

（3）中药显微鉴别

本项目取3种常用中药粉末，等量混合在一起，参赛选手须用显微镜鉴别出此混合粉末具体是哪3种中药。竞赛时，要求参赛选手按规定操作进行显微制片、显微观察、绘出主要的显微鉴别特征图，描述其特征，写出3种粉末药的鉴定结论及鉴定理由。中药显微鉴别品种范围为35种常用中药，见表4。

**表4 中药显微鉴别品种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序号** | **品种** | **序号** | **品种** |
| 1 | 大黄 | 13 | 牡丹皮 | 25 | 五味子 |
| 2 | 黄连（味连） | 14 | 厚朴 | 26 | 补骨脂 |
| 3 | 甘草 | 15 | 肉桂 | 27 | 小茴香 |
| 4 | 人参 | 16 | 黄柏 | 28 | 槟榔 |
| 5 | 当归 | 17 | 大青叶 | 29 | 麻黄 |
| 6 | 黄芩 | 18 | 番泻叶 | 30 | 薄荷 |
| 7 | 白术 | 19 | 丁香 | 31 | 穿心莲 |
| 8 | 半夏 | 20 | 洋金花 | 32 | 猪苓 |
| 9 | 浙贝母 | 21 | 金银花 | 33 | 茯苓 |
| 10 | 天花粉 | 22 | 红花 | 34 | 全蝎 |
| 11 | 黄芪 | 23 | 山茱萸 | 35 | 石膏 |
| 12 | 川贝母（松贝或青贝） | 24 | 砂仁（阳春砂） |  |  |

2.中药调剂模块

本项目包括审方理论考试、中药调剂操作两部分内容。

（1）审方理论考试

本项目要求对2张中药处方进行审核。所有参赛选手须在同一时间和地点进行纸质答卷考试。参赛选手根据调剂审方要求（《中国药典》2025版一部的中药饮片品名、用法用量和注意事项中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找出每张方中存在的5项不规范或错误之处，在答题纸相应的位置选择和标注。交卷后，裁判统一阅卷评分。竞赛限时10分钟。

（2）中药调剂操作

本项目采取无药斗抓药方式进行，处方饮片分别装在相同规格的不同药盒内，随机摆放在调剂台正前方，药盒上不标注饮片名称。竞赛时，参赛选手须在规定时间内，按照处方笺上的饮片名，从摆放的12味中药饮片（其中2味是易混淆的干扰品）中，调配10味×3付处方中药。要求调配操作规范，剂量准确，脚注处理合理，包装美观牢固、整齐规范。剂量准确是指以中药调剂操作结束后的称重数据计算称量误差率，包括三剂总量误差率和单剂重量最大误差率符合要求。考虑到竞赛时间所限，计价与捣碎两项操作由工作人员完成，参赛选手可忽略此两个操作步骤。调配时，参赛选手可使用自己携带的戥秤，也可使用赛项执委会统一准备的戥秤。处方中的饮片范围，与中药识别品种相同，详见表2。

3.中药传统制药模块

中药炮制项目：本项目要求选手完成3种待炮制饮片的炮制操作。参赛选手须根据竞赛时规定的重量和炮制要求（依据《中国药典》2025年版），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净制、大小分档、称量、辅料处理、加液体辅料拌润、炒制等操作。

赛场提供麸皮、河砂（已清洁干燥）、酒、醋、盐、炼蜜等辅料、待炮制品、手工炮制用器具及卡式炉。竞赛时器具的准备以及饮片的净制、分档、炙法的拌润、炒炙、清场等各项操作，均需选手自己完成。

炮制方法从《中国药典》2025年版收载的方法中选取炒黄、炒焦、炒炭、麸炒、砂炒、蛤粉炒、酒炙、醋炙、盐炙、蜜炙10类方法。炮制品种范围为38种中药、41种饮片规格。竞赛用饮片重量范围，一般为40～200g（具体用量竞赛试卷有明确标示）。竞赛所涉及的炮制方法及待炮制饮片品种见表5。

**表5 炮制方法及待炮制饮片品种**

|  |  |  |
| --- | --- | --- |
| **序号** | **炮制方法** | **待炮制饮片名称** |
| **1** | 炒黄（5味） | 王不留行、槐花、莱菔子、麦芽、槟榔 |
| **2** | 炒焦（4味） | 麦芽、山楂、槟榔、栀子 |
| **3** | 炒炭（5味） | 荆芥、白茅根、地榆、槐花、侧柏叶 |
| **4** | 麸炒（5味） | 薏苡仁、山药、白术、枳壳、僵蚕 |
| **5** | 砂炒（4味） | 鳖甲、骨碎补、干姜、鸡内金 |
| **6** | 蛤粉炒（1味） | 阿胶 |
| **7** | 酒炙（4味） | 白芍、当归、丹参、川牛膝 |
| **8** | 醋炙（3味） | 三棱、青皮、香附 |
| **9** | 盐炙（4味） | 泽泻、小茴香、橘核、知母 |
| **10** | 蜜炙（6味） | 黄芪、甘草、麻黄、前胡、百合、百部 |

4.赛项要点展示

本项目以团队形式开展，要求参赛团队针对本次竞赛的赛项要点进行相关展示（占比20%），参赛项目应在基本操作范围内≥2个赛项项目，展示限时10分钟。

对已经完成的竞赛进行PPT现场讲解及展示，分享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的方法和思路。

**四、竞赛方式**

**（一）竞赛形式**

竞赛为团队赛。团队选手分项完成前三个传统竞赛模块，每个模块由1名学生独立完成，第四个模块赛项要点展示由团队2-3名选手合作完成。

**（二）报名资格要求**

1.参赛选手应为高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学生，五年一贯制高职四至五年级学生、技师学院相关年级全日制在籍学生。高职组参赛选手年龄须不超过25周岁。

2.往年获得过本赛项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金奖或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的选手，不再参加本赛项。

3.承办单位负责参赛学生的资格审查工作，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以备查阅。选手报到时，由工作人员逐一进行身份审查、核对。

**（三）组队方式**

1.本赛项为团队赛，以参赛队伍为单位报名参赛。

2.每个院校参赛队限2个，每个团队参赛选手3名，指导教师2名，每校设领队1名（领队可由指导教师兼任），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四）竞赛分组**

竞赛前一天抽签确定选手考号，根据实际报名人数确定编号。根据编号分组分别进行审方理论考试、中药调剂、中药炮制、中药性状鉴别、中药显微鉴别、赛项要点展示等不同的赛项。

**五、竞赛流程**

**（一）竞赛日程**

参赛队日程共3天。其中，赛前报到1天，竞赛安排1～1.5天，开、闭幕式0.5天。具体日程安排为：

第一天:裁判报到、裁判会议、现场培训；参赛队报到、领队会议、领队抽签、选手熟悉现场。

第二天:竞赛开幕式，项目竞赛。

第三天:项目竞赛，闭幕式。

**（二）赛场规则**

1.赛场各类工作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赛项执委会印制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进入工作岗位。

2.各赛场除大赛组委会成员、赛项执委会成员、现场裁判、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未经赛项执委会允许不得进入赛场。

3.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赛项执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指挥，不得影响竞赛正常进行。

4.各参赛队的领队、指导教师以及随行人员谢绝进入赛场。

5.参赛选手应在引导员指引下提前15分钟进入竞赛场地，并依照项目裁判长统一指令开始竞赛。

6.参赛选手进入赛场必须听从现场裁判人员的统一布置和安排，竞赛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安全。

7.参赛选手应认真阅读竞赛须知，自觉遵守赛场纪律，按竞赛规则、项目与赛场要求进行竞赛，不得携带任何通讯设备、纸质材料等物品进入赛场。

8.参赛选手进入赛场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参赛队及个人信息。

9.竞赛结束前5分钟（中药调剂操作竞赛结束前2分钟），计时员提醒竞赛即将结束，当宣布竞赛结束，参赛选手必须立即停止一切操作，在规定位置站好，等候撤离赛场指令。

10.参赛选手若提前结束竞赛，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竞赛终止时间由计时员记录，选手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并按要求在规定位置坐好，等候撤离竞赛现场的指令。

**六、成绩评定**

**（一）评分标准制订原则**

竞赛评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科学、规范”的原则。最终得分按百分制计。

**（二）评分标准**

1.中药鉴定

中药鉴定模块两个竞赛内容中，参赛选手需进行中药性状鉴别竞赛内容和显微鉴别竞赛内容。竞赛按组进行，每组选手抽签确定竞赛工位，在20分钟内完成中药识别与功效、真伪鉴别，在60分钟内完成显微鉴别。其中，中药性状鉴别—识别与功效评分标准见表6；中药性状鉴别—真伪鉴别评分标准见表7；中药显微鉴别评分标准，见表8。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中国药典》2025年版的有关规定界定“正（真）品”和“伪品”。凡符合国家药品标准规定的品种及其特定的部位者为“正（真）品”；不符合国家药品标准规定的品种及其特定的部位为“伪品”。

**表6 中药鉴别--识别与功效评分标准**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细则（60分）** | **扣分** | **得分** |
| 药名及功效  分类书写 | 每位选手识别20种中药材或饮片，每种3分。其中，中药名称1分，所属科名（矿物药写出所属化合物类别）0.25分，入药部位（矿物药写出主含化学成分）0.25分，按药典顺序全部功效1.5分。  中药名称正确，有一个功效的写错，扣1.5分；有两个功效的每写错一个，扣0.75分；有三个以上功效的每写错一个，扣0.5分，写错3个及以上功效不得分（扣1.5分）。  中药名称写错，不得分（扣3分）。 |  |  |
| 中药名称以《中国药典》2025年版为准。同一中药不同炮制品写出中药名称即可。但药典作为单一品种收载的中药炮制品，必须按单列的名称书写。 |  |  |
| 书写药名时，字迹必须清晰，药名书写潦草，导致裁判无法辨认，视为答错。 |  |  |
| 中药的功效为《中国药典》2025年版收载的该药项下记载的功效。如果记载有两个以上功效，必须按药典先后顺序写出全部功效。矿物药严格按《中国药典》2025年版收载要求全部写出。 |  |  |

**表7 中药鉴别--真伪鉴别评分标准**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细则（40分）** | | | **扣分** | **得分** |
| **编号** | **标注药名** | **正品** | **伪品** |
| **1** | 按编号上标注的药名填写 |  |  |  |  |
| **2** | 同上 |  |  |  |  |
| **3** | 同上 |  |  |  |  |
| **4** | 同上 |  |  |  |  |
| **5** | 同上 |  |  |  |  |
| **6** | 同上 |  |  |  |  |
| **7** | 同上 |  |  |  |  |
| **8** | 同上 |  |  |  |  |
| **9** | 同上 |  |  |  |  |
| **10** | 同上 |  |  |  |  |
| 总计 | | | |  |  |
| 注：根据判断结果，在相应栏内打√。每鉴别错误一味药扣4分。 | | | | | |

**表8 中药鉴别--显微鉴别评分标准**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细则** | **扣分** | **得分** |
| 粉末制片  （5分） | 酒精灯使用：正确点火，用完后及时灭火，得1分。用完后不灭火就离开，扣1分。 |  |  |
| 水合氯醛加热制片：取少量混合粉末，置洁净的载玻片上，加水合氯醛试液适量，用食指与大拇指持住载玻片，透化，加1～2滴稀甘油，加盖洁净的盖玻片，用吸水纸吸去多余的试液，得2分。如粉末焦化，扣1分；盖玻片表面污染，扣1分。 |  |  |
| 水制片：取少量的混合粉末，置洁净的载玻片上，  加1滴水，加盖洁净的盖玻片，用吸水纸吸去多余的水，得1分。未做者，扣1分。 |  |  |
| 乙醇、5%氢氧化钾或水合氯醛不加热制片：取少量混合粉末，置洁净的载玻片上，加1滴乙醇、5%氢氧化钾或水合氯醛试液，加盖洁净的盖玻片，用吸水纸吸去多余的试液，得1分。未做者,扣1分。 |  |  |
| 显微镜使用  （5分） | 在低倍镜下，将制片放置在显微镜载物台上，得1分，如在高倍镜下放入，扣1分；正确的使用光源，得1分；正确使用粗、细调节器，得2分。如在高倍镜下使用粗调节器，扣2分；造成盖玻片、载玻片被镜头压碎，扣5分。  使用完毕时，及时清理工位，显微镜复原回位，得1分，未做者扣1分。 |  |  |
| 显微特征绘制  （48分） | 绘制混合中药粉末的主要显微特征或具有鉴别意义的专属性特征图；并写出显微特征名称。  鉴别报告中中药的每一显微特征绘制正确且标注正  确，得6分；错误者，不得分。关键的显微特征总数不少于8个，总分48分。  显微特征图绘制一般要求：显微特征绘制正确；显微特征能反映该药材的特点；线条清晰，图版整齐、清楚。如显微特征绘制不正确或不能反映该药材的特点，该特征图不得分。 |  |  |
| 显微特征描述  （24分） | 描述混合中药粉末的主要显微特征或具有鉴别意义的专属性特征。每一显微特征描述正确，得3分。错误不得分，总分24分。 |  |  |
| 鉴别结论及  鉴别理由  （18分） | 写出混合粉末的中药名称，并将显微特征归属，写  出1味中药名并归属正确，得6分；写出2味中药名并归属正确，得12分，写出3味中药名并归属正确，得18分。中药名称错误，不得分；显微特征归属错误或不全面，每错漏1个，扣2分。  书写潦草导致无法辨认的，视为答错。 |  |  |
| 竞赛用时 | 总分数相同情况下，可作为排名的依据。 |  |  |

2.中药调剂

中药调剂审方理论考试由裁判阅卷评分，专业技术人员在监督仲裁员的监督下进行复核并登记成绩。评分标准，见表9。

**表9 中药调剂审方考试评分标准**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审方要求细则** | **扣分** | **得分** |
| 处方格式 | 处方前记从科别、日期、性别、年龄等是否符合《处方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找出处方中不规范之处。 |  |  |
| 处方后记从医师签名、剂数、取药号等是否符合《处方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找出处方中不规范之处。 |  |  |
| 处方类别从普通处方、儿科处方、急诊处方、外用处方等是否符合《处方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找出处方中不规范之处。 |  |  |
| 饮片用名 | 处方饮片用名以《中国药典》2025版为依据，正确书写饮片名和炮制品名，找出不规范处方用名。 |  |  |
| 用药禁忌 | 妊娠禁忌、十九畏、十八反等配伍禁忌以《中国药典》2025版为依据，找出处方中不规范之处。 |  |  |
| 有毒中药 | 有毒中药饮片的限量以《中国药典》2025版为准。找出处方中有毒中药用量不规范之处。 |  |  |
| 煎法用法  用量 | 找出处方中煎法用法用量的不规范之处。 |  |  |
| 特殊处理  方法 | 先煎、后下等特殊处理方法，以《中国药典》2025版为准。 |  |  |

每位选手的中药调剂操作过程每一步骤由2位裁判进行评分；中药调剂操作完毕，每2位裁判员对同一选手的中药调剂的准确度和熟练程度（调配用时）进行结果评分。两位裁判的过程评分与结果评分相加，再取平均分值作为参赛选手得分。评分标准，见表10，中药调剂操作竞赛称重记录及误差率见表11。

**表10 中药调剂操作竞赛评分标准**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细则** | **扣分** | **得分** |
| 1.审核处方（10分） | 单独进行审方考试，现场裁判阅卷评分。 |  |  |
| 2.验戥准备  （5分） | 着装（束紧袖口）戴帽（前面不露头发），衣帽清洁，双手清洁（不佩戴饰品）、指甲合格（不染指甲、无长指甲），得1分。否则扣1分。 |  |  |
| 检查戥秤是否洁净(用洁净布擦拭戥盘)，药袋、包装纸整齐放置，得1分，否则扣1分。 |  |  |
| 持戥（左手持戥，手心向上），查戥，校戥（面向顾客，左手不挨戥，举至齐眉，戥杆水平），得3分。否则扣3分。 |
| 3.分戥称量  （5分） | 调配时逐剂减戥称量，得5分。一次未减戥称量或大把抓药或总量称定后凭经验估分，扣1分。多次出现，累计扣分，上限5分。 |  |  |
| 4.按序调配、单味分列  （10分） | 按序调配、单味分列、无混杂、无散落、无遗漏缺味、无错配等现象，得10分。称量排放顺序混乱，扣1分；药物混杂，扣1分；药物撒在台面上未拣回或撒在地上，扣1分；每缺1味药，扣5分；抓错1味药，调配不得分（扣10分）。 |  |  |
| 5.单包注明  （5分） | 需先煎、后下等特殊处理的药物按规定单包并注明（每一个单包均需注明药味名称及特殊处理方法），得5分。脚注处理错误或未单包，扣5分。单包后未注明或标注错误，每项扣1分，上限5分。字迹潦草无法辨认，视同单包标注错误，每项扣1分。 |  |  |
| 6.复核装袋（10分） | 处方调配完毕后看方对药，认真核对，确认无误后装袋折口，处方签字（签工位号）、每个药袋上注明工位号，得10分。核对不认真，没有看方逐剂核对药味，扣1分；存在缺味、错配现象没有发现，扣5分；装袋后未折口，扣1分；处方签字不合要求，扣1分；药袋未标注工位号，扣1分。每个药袋均需写明患者姓名、性别、年龄，不符合要求，扣1分。 |  |  |
| 7.发药交待  （5分） | 发药交待的内容（煎煮器具、加水量、浸泡时间、煎药时间、饮食禁忌等）按要求在药袋上注明，得5分。未注明，扣5分；标注有漏项或标注有错误，每项扣1分。只需标注1个药袋。 |  |  |
| 8.及时清场  （5分） | 调配工作完成后及时清场，做到物归原处、清洁戥盘、戥称复原（戥砣置戥盘内，放于调剂台上）、工作台整洁，得5分。戥盘未清洁，扣1分；戥称未复原，扣1分；工作台不整洁，扣2分；饮片洒落不清理，扣1分。 |  |  |
| 9.总量误差率  （15分） | 低于±1.00%，得15分；±1.01～2.00%，扣3分（得12分）；±2.01～3.00%，扣6分（得9分）；±3.01～4.00%，扣9分（得6分）；±4.01～5.00%，扣12分（得3分）；超过±5.00%，不得分。 |  |  |
| 10.单剂最大误差率  （15分） | 低于±1.00%的，得15分；±1.01～2.00%的，扣3分（得12分）；±2.01～3.00%的，扣6分（得9分）；±3.01～4.00%的，扣9分（得6分）；±4.01～5.00%的，扣12分（得3分）；超过±5.00%的不得分。 |  |  |
| 11.调配时间（15分） | 在9'内完成的，得15分；在9'01"～10'内完成的，得14分；在10'01"～11'内完成的，得13分；在11'01"～12'分钟内完成的，得12分；在12'01"～13'内完成的，得11分；在13'01"~14'内完成的，得10分；在14'01"～15'内完成的，得8分；超过15'，调配不得分。 |  |  |
| 合计 | |  |  |

**表11 中药调剂操作竞赛称重记录及称量误差率记录表**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毛重（g）** | **药袋重（g）** | | **单包纸重（g）** | **包煎袋重（g）** | **净重（g）** |
| 第1剂 |  |  | |  |  |  |
| 第2剂 |  |  | |  |  |  |
| 第3剂 |  |  | |  |  |  |
| 三剂总净重（g） | | |  | | | |
| 三剂总量误差率（%） | | |  | | | |
| 单剂重量最大误差率（%） | | |  | | | |

裁判员签名：2025年 月 日

裁判长签名：2025年 月 日

3.中药传统制药

中药炮制竞赛按组进行，每组选手抽签确定竞赛工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中药炮制操作。由2位裁判同时监考2位选手，并对其操作过程逐项评分，取其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作为参赛选手操作得分（满分50分）；赛场的所有裁判共同对所有选手炮制的成品质量进行比较评分，取其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作为参赛选手炮制产品质量得分（满分50分）。操作过程得分与产品质量得分相加即为参赛选手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计时员记录对应选手的操作时间。评分标准，见表12。

**表12 中药炮制竞赛评分标准**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细则**  **（炮制操作50分，成品质量50分）** | **扣分** | **得分** |
| 器具准备（2分） | 器具准备齐全、洁净；摆放合理。  ①器具要洁净，炒前未清洁所用器具，扣1分；②器具要一次准备齐全，操作过程中，每再准备一种器具，扣0.5分；③器具摆放不合理或摆放杂乱，扣1分。 |  |  |
| 辅料准备（5分） | 辅料处理符合炮制要求。  ①辅料处理不合理，辅料配制不合理，扣2分；②辅料散落到台面上未拣回，扣1分；③辅料散落到地面上，视量多少扣1～2分。 |  |  |
| 净制  （5分） | 净制操作规范，饮片净度符合《中国药典》2025年版及《中药饮片质量标准通则（试行）》之规定。  ①未净制或有明显杂质，扣3分；称量后再净制，扣2分；②未进行大小分档，扣2分；③饮片散落到台面上未拣回，扣1分；④饮片散落到地面上，视量多少扣1～2分；⑤净制操作不规范，扣1分；⑥净制使用器具明显不合理，扣1分。 |  |  |
| 称量  （3分） | 待炮制品及辅料称取要规范。  ①称量前不归零，扣1分；②称量后称盘不放回原位置，或操作完毕后不关电源，扣0.5分；③称量的质量差异超过±5%，扣1分；±5%～10%，扣2分；超过±10%，扣3分。 |  |  |
| 拌润  （5分） | 拌润手法娴熟，操作规范。  ①未拌润，扣5分；②拌制后不均匀，扣1分；③拌制后未润，扣2分；④操作时饮片或辅料散落，视量多少扣1～2分；⑤炙法润后辅料剩余过多，扣2分。 |  |  |
| 预热  （5分） | 火力控制适宜，投药时间恰当。  ①不预热，或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事故，扣5分；②中途熄火，扣1分；③投药前，未用合适的判断方法预测锅温，扣1分。 |  |  |
| 投药  （5分） | 生饮片及辅料投放操作要规范。  ①投药前，火力选用不当，扣2分；②投药操作严重失误，扣5分；③投药操作过慢，扣1分；④麸炒时，撒麸不均匀，扣1分；锅温未达到麸下烟起，扣2分；蛤粉未预热到合适程度，扣2分；砂炒时，河砂用量过少，扣2分；⑤投药时，饮片散落到台面上未拣回，扣1分；⑥投药时，散落到地面上，视量多少扣1～2分。 |  |  |
| 翻炒  （10分） | 翻炒动作娴熟，操作规范。  ①操作严重失误，扣10分；②中途熄火，扣1分；③翻炒明显不熟练、不均匀，扣3～5分；④翻炒时，饮片散落到台面上未拣回，扣1分；⑤翻炒时，饮片散落到地面，视量多少扣1～2分；⑥炒炭时出现火星未及时喷灭，扣3分。 |  |  |
| 出锅  （5分） | 出锅及时，药屑及辅料处理规范；炮制品存放得当。  ①操作严重失误，故意除去不合格饮片，扣5分；②未先熄火就出锅，扣1分；③出锅太慢，扣1分；④未除辅料，扣3分，辅料未除尽，扣1分；⑤淬法操作不规范，扣1分；⑥出锅后，未及时摊开晾凉，扣1分；⑦炊帚等易燃物品放在铁锅内，扣1分；⑧出锅时，饮片散落到台面上未拣回，扣1分；⑨出锅时，饮片散落到地面上，视量多少扣1～2分。 |  |  |
| 清场  （5分） | 按规程清洁器具，清理现场；饮片和器具归类放置。  ①操作严重失误，扣5分；②器具未清洁，扣1分，清洁不彻底，扣0.5分；③器具未放回原始位置或摆放杂乱，扣1分；④操作台面不整洁，扣1分；地面未清洁，扣1分；⑤未关闭煤气罐阀门，扣1分。 |  |  |
| 成品质量（50分） | 炮制后饮片质量应符合《中国药典》2025年版及《中药饮片质量标准通则（试行）》之规定。  适中率95%以上，50分；  适中率80%～95%，40分；  适中率70%～80%，30分；  适中率60%～70%，20分；  适中率50%以下（不及或太过），不超过15分。 |  |  |
| 合计 | |  |  |
| 备注：  1.选用辅料错误或操作程序错误，即为方法错误，只计准备和清场分数，成品质量计0分。  2.操作环节按评分细则扣分，总扣分最多50分。 | | | |

4.赛项要点展示

本赛项由现场裁判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作为最终成绩。评分标准，见表13。

**表13 赛项要点展示评分标准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细则** | **扣分** | **得分** |
| 技能水平  35分 | 技能操作规范，符合行业标准和岗位要求（10分） |  |  |
| 技能操作流畅，运用精准，任务进度控制和时间利用合理（10分） |  |  |
| 讲解内容逻辑清晰，重点突出，表达准确，PPT制作规范（15分） |  |  |
| 职业素养  10分 | 诚信守法，尊重知识产权，遵守职业伦理，具有工匠精神，展现良好职业风貌（4分） |  |  |
| 展现学校对学生全面培养、基本素养培育和成长发展的成效（3分） |  |  |
| 展现职业教育育人成果，体现产教融合（3分） |  |  |
| 应用价值  30分 | 解决方案可直接应用于实践，有效解决实际问题，促进技术革新、产业升级、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等（10分） |  |  |
| 资源利用合理，体现高效益、高质量（10分） |  |  |
| 能够促进职业学校学生高质量就业，包括直接间接推动扩大就业规模等（10分） |  |  |
| 团队合作  10分 | 团队成员能够准确理解共同目标和任务，清楚自己的角色定位和职责，团队成员相互尊重、信任和支持，拥有良好的团队氛围（5分） |  |  |
| 团队成员在竞赛中能够有效沟通、紧密协作，能够相互补台，共同应对突发情况（5分） |  |  |
| 创新创意  15分 | 体现原始创意、创新和团队成员创新精神、创新能力（7分） |  |  |
| 在要素整合、新技术应用、工艺流程改进、服务模式优化等方面具有原创性，侧重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数字化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8分） |  |  |
| 合计 | |  |  |

**（三）评分方法**

**表14 各项目评分方法**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方法** |
| 中药性状鉴别 | 结果评分 |
| 中药显微鉴别 | 结果评分 |
| 审方理论考试 | 结果评分 |
| 中药调剂操作 | 过程评分及结果评分 |
| 中药炮制操作 | 过程评分及结果评分 |
| 赛项要点展示 | 过程评分 |

**（四）评分方式**

按照评分标准进行参赛团队成绩评定（百分制）。其中，中药性状鉴别、中药显微鉴别由裁判按评分标准打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中药调剂中的处方审查由裁判阅卷评分；中药炮制、中药调剂操作按评分标准取多名裁判平均分数作为选手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赛项要点展示按评分标准取多名裁判平均分数作为选手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各单项成绩分值与所占分值比的乘积之和，即为参赛团队总成绩，见表15。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列团队竞赛名次。竞赛成绩相同时，竞赛用时少者名次在前，见表16。

为确保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仲裁组将对所有参赛队伍（选手）的成绩进行复核。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错误率超过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各种原始记录表及统计表由大会裁判组填写，交秘书处存档备查。

**表15中药传统技能赛项团队总成绩统计表**

工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竞赛项目** | | **单项成绩** | **系数** | **总成绩** |
| 模块一  中药鉴定 | 中药性状鉴别（满分100分） |  | 20% |  |
| 中药显微鉴别（满分100分） |  | 20% |
| 模块二  中药调剂 | 审方理论考试（满分10分） |  | 20% |
| 中药调剂操作（满分90分） |  |
| 模块三  中药传统制药 | 中药炮制（满分100分） |  | 20% |
| 模块四  赛项要点展示 | 赛项要点展示（满分100分） |  | 20% |

记分员： 裁判长： 监督组长：

2025年 月 日

**表16 中药传统技能赛项团队总成绩统计及名次排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号** | **姓名** | **中药鉴定** | | **审方** | **中药调剂** | **中药炮制** | **赛项要点展示** | **总分** |
| **性状鉴别** | **显微鉴别**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记分员： 裁判长： 监督仲裁组长：

2025年 月 日

**（五）奖项设置**

1.赛项队奖

本赛项设参赛团队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共三个奖项，分别占参赛总团队数的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

2.优秀指导教师奖

对获省赛一等奖参赛团队的指导老师进行表彰，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证书。

**七、赛场安全预案**

**（一）安全操作要求**

1.选手和裁判进入赛场，须统一穿白大褂（自备）、戴工作帽（自备），禁止穿钉子鞋和高跟鞋，禁止携带手机、火柴、打火机，严禁在竞赛现场抽烟，禁止拨打或接听来电。

2.竞赛选手须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独立操作，确保安全。

3.竞赛结束，选手须检查设备是否处于安全状态、设备是否完好，并清整维护现场，将操作记录、样品等交给裁判，经裁判允许方可退场。

**（二）赛场安全保障**

1.中药炮制操作赛场严格按照中药炮制生产车间要求，配备防火防爆及其他安全设施。

2.赛场提供稳定的水、电、气源和供电应急设备，并有保安、公安、消防、设备维修和电力抢险人员待命，以防突发事件。

3.所有竞赛现场设有紧急逃生指示图和医疗急救箱。

**（三）突发事件紧急处理与应急救援**

成立竞赛期间突发事件处理指挥工作小组，并制定竞赛现场应急救援预案。

**（四）应急电话**

学校安全工作处电话：刘印 0314-2156988。

**八、申诉与仲裁**

大赛采取二级仲裁机制。各赛项设赛项仲裁工作组，大赛执委会设仲裁委员会。各参赛队对不符合大赛和赛项规程规定的仪器、设备、工装、材料、物件、计算机软硬件、竞赛使用工具、用品，竞赛执裁、赛场管理，以及工作人员的不规范行为等，可向赛项仲裁工作组提出申诉。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申诉启动时，领队向赛项仲裁工作组递交亲笔签字同意的书面申诉报告。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提出申诉的时间应在竞赛结束后（选手赛场竞赛内容全部完成）2小时内，超过时效不予受理。赛项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高职院校领队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